

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6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4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许志翰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讨论，并以表决票表决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总经理许志翰先生汇报的《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2025年度公司管理层有效执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真实、客观地反映了2025年经营管理层的实际工作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在2025年度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认真贯彻执行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

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5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公司董事会对在任独立董事提交的《独立董事独立

性自查情况表》进行了评估与核查，并出具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自身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已建立了一套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覆盖了公司的各业务过程和操作环节，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内控管理机制符合公司的业务特点和实际管理要求，能够提高公司经营管理的效率、保障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保障资产安全，为公司合法、合规经营提供了保障。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照审计合同完成了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其具有良好的执业素养，能按时保质完成公司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聘期一年，年报审计费用为10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3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拟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为推进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公司拟增加全资子公司无锡芯卓湖光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卓湖光”）作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中“补充流动资金”的实施主体。

同时，鉴于全资子公司芯卓湖光亦系本次募投项目中“射频芯片制造扩产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不超过 347,500 万元人民币（以扣除发行费等其他费用后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净额为准）向全资子公司芯卓湖光增资。上述增资款项作为芯卓湖光的注册资本，增资款项仅限用于募投项目实施，未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同意，不得用作其他用途。除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外，公司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募集资金投入额、项目内容未发生变化。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公司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建设以及资金投入周期较长，公司募集资金将根据项目建设周期按计划逐步分期投入，在各期资金实际拨付前部分募集资金将产生阶段性暂时闲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芯卓湖光拟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建设的情况下对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公司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并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视届时审批权限）审议通过下一年度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之日止。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鉴于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芯卓湖光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5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贷款、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票据贴现等综合业务。在上述授信项下，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芯卓湖光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相应的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280,000万元。上述综合授信及担保额度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视届时审批权限）审议通过下一年度授信及担保额度之日止。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范围内办理具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涉及大量的外币业务，为有效规避和应对汇率波动等对公司带来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董事会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以正常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在《证券投资、期货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框架下以自有资金开展总额度不超过人民

币 10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授权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视届时审批权限）审议通过下一年度授信及担保额度之日止。上述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决议的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时止。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审批权限、签署相关文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具体办理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6 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及《关于 2026 年度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公司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等公司相关规定以及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结合实际情况，综合个人能力、岗位职责、业绩考核指标等制定了《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由于在本议案中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全体董事均属关联人，因此均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等公司相关规定以及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结合实际情况，综合个人能力、岗位职责、业绩考核指标等制定了《2026 年度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为贯彻可持续发展理念，更好地承担社会责任，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重要信息，公司参照相关规则及标准编制了《2025 年可持续发展报告》。该报告所载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践行社会责任的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5 年可持续发展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合理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5 年度及 2026 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在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所处阶段、实际经营情况和长远发展规划的基础上，为保障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增强风险抵御能力，保证公司经营的稳定及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同意 2025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用以满足公司重要发展过程中日常生产经营、产能建设、研发投入等资金需求，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提供可靠的保障，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

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年度报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上述议案中的财务报告部分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作废处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2-2025年四年的营业收入累计值未达到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规定的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故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归属，并由公司董事会对其进行作废处理，合计作废6.1848万股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作废处理2022年、2023年剩余期数对应限制性股票及2024年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作废处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3-2025年三年的营业收入累计值未达到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规定的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故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归属，并由公司董事会对其进行作废处理，合计作废50.9676万股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作废处理2022年、2023年剩余期数对应限制性股票及2024年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作废处理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5年度营业收入值未达到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

期规定的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故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归属，并由公司董事会对其进行作废处理，合计作废32.2815万股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作废处理2022年、2023年剩余期数对应限制性股票及2024年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合理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6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34）。

上述议案中的财务报告部分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定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二）下午 14:00 召开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5）。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 3、审计机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江苏卓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